

香格里拉市医疗保障局

通知

市级各参保单位：

2020年8月，我局通过政务网及微信群下发了《关于加强医保电子凭证推广应用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，通过各单位共同努力，电子医保凭证激活工作有序推进，部分单位激活工作距目标还有一定差距。为确保全面完成全市电子医保凭证激活工作，请市级各参保单位再次通知本单位退休人员及在职未激活人员，要求在12月30日前完成医保电子凭证激活。对极个别无法激活的人，我们会跟踪激活，单位无需上报。参保人员可以通过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激活使用。

附件：医保电子凭证激活操作流程

香格里拉市医疗保障局

2020年12月28日

